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分派。本公告並非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或其組成部分。除非已根據經不時修訂的《1933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進行登記或獲豁免遵守登記規定，否則證券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凡在美國公開發售我們的任何證券，均須以刊發可從我們獲得的招股說明書的方式進行。該招股說明書將載有有關我們及我們的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我們已根據我們於2019年9月25日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遞交的F-3表格的暫攔註冊聲明在美國完成本公告所述證券的公開發售。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攜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1年4月8日的香港招股說明書(「招股說明書」)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Trip.com Group™**

**攜程集團**

**Trip.com Group Limited**

**攜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61)

## 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茲提述招股說明書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16日的配發結果公告。

於2021年4月21日(香港交易時段後)，聯席代表(為彼等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已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4,745,300股股份(「超額配發股份」)，佔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5%。

根據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的聯屬人士)與百度控股有限公司訂立的借股協議，J.P. Morgan Securities plc已從百度控股有限公司借入4,745,300股股份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超額配發股份將用於歸還從百度控股有限公司借入的全部股份。

我們將按國際發售價每股股份268.00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配發及發行超額配發股份。

## 批准上市

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的上市及買賣。超額配發股份將於2021年4月28日上午九時正開始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後我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

緊接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前及緊隨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完成後(假設自2021年2月28日起,已發行股份總數保持不變(經計及股份拆細後),惟全球發售完成後的已發行股份除外),我們的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為632,711,112股股份及637,456,412股股份。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超額配股權所得款項總額(扣除承銷費及我們就行使超額配股權應付的其他發售開支之前)預期為約12.7億港元。我們擬將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招股說明書「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相同用途。

本公司將於穩定價格期結束後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節就全球發售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攜程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執行主席  
梁建章

香港, 2021年4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梁建章先生、范敏先生、孫潔女士、李彥宏先生及沈抖先生以及獨立董事沈南鵬先生、季琦先生、李基培先生及甘劍平先生。